



四川省智慧医院评价标准(2023)

(四) 信息标准应用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四川省妇女儿童医院
成都医学院附属妇女儿童医院

报告人：吴天智 时间：2023年5月9日

1.背景

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司

主站首页 | 首页 | 最新信息 | 政策文件 | 关于我们 | 专题专栏

公文

您现在所在位置: 首页 > 最新信息 > 发展规划 > 公文

关于印发“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22-11-09 来源: 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司



国卫规划发〔2022〕3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国家卫生健康委机关各司局、委直属和联系单位，中国老龄协会，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机关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为推动“十四五”期间全民健康信息化发展，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制定了《“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

2022年11月7日

背景：印发《关于加强全民健康信息标准化体系建设的意见》，制定实施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省统筹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医院信息平台应用功能指引、医院信息化建设应用技术指引，推进病案首页书写规范、疾病分类与代码、手术操作分类与代码、医学名词术语“四统一”，发布220多项卫生健康信息化标准，逐步实现信息化建设“书同文”“车同轨”。

八大任务

集约建设信息化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健全全民健康信息化标准体系

深化“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

完善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要素体系

推进数字健康融合创新发展体系

拓展基层信息化保障服务体系

强化统计调查分析应用体系

夯实网络与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五项工程

全民健康信息新基建强化工程

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工程

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促进工程

基层信息化能力提升工程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工程

八项优先行动

互通共享三年攻坚行动

健康中国建设（行动）支撑行动

智慧医院建设示范行动

重点人群智能服务行动

药品供应保障智慧监测应对行动

数字公卫能力提升行动

“互联网+中医药健康服务”行动

数据安全能力提升行动

健全全民健康信息化标准体系

- **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化应用基础标准。** 研究制订唯一对象标识、对象注册与解析、临床医学术语、检查检验代码、药品耗材应用编码、数据交互接口等**基础标准**；加快健全完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标准体系**。推动完善健康医疗大数据、5G、区块链、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标准体系**；鼓励企事业等**参与团体标准和地方标准**的研制工作。
- **加强全民健康信息化标准应用推广。** 全面推进基础类、数据类、应用类、技术类、管理类、安全与隐私类等6大类全民健康信息化**基础标准在卫生健康行业落地实施**，推进病案首页书写规范、疾病分类与代码、手术操作分类与代码、医学名词术语“**四统一**”。落实全国统一的医疗机构、医护人员等**基础资源及信息互联互通编码**标准。加强省级区域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数据标准统筹**，统一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与医院信息平台的**数据接口标准**。整合医疗机构内部信息系统，使用统一的数据接口实现共享交换。
- **深化全民健康信息化标准服务管理。** **建立健全国家全民健康信息化标准服务平台**，完善卫生健康信息标准元数据管理功能。**强化标准应用程度和建设成效评价**，持续推动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和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标准建设“自评价”，稳步推进信息化标准评价一体化。加强标准应用成果总结宣传，推广各地标准化建设应用的创新典型案例。

2.标准内容

信息标准应用（12分）：

本部分着重**考察医院信息****平台标准化建设和应用**情况，旨在通过以测促建，以评促用，其中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是根据《国家医疗健康信息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的标准要求测评：医院集成平台应用情况则是**考察平台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情况**

4.1 医院集成平台应用（4分）

（1）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达到70%得0.05分，每提升5%加0.05分；（0.5分）

细则：HIS系统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每项0.05分，满分0.2分；基础信息实现了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同步，得0.1分。

（2）实现周期性（每月）基础信息维护和应用；与医院集成平台的数据实时进行交互和共享；（0.5分）

细则：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实现了病人主索引管理，可提供病人身份识别和合并基础信息维护日志，得0.1分，每连续提供1月增加0.05分，总分不超过0.2分；现场演示通过维护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基础数据同步、主索引建设和应用情况。

（3）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实现对接，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1分）

细则：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完成对接，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每一项单向同步得0.2分，双向同步得0.3分，满分1分。

（4）建立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2分）

细则：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对接，得1分；实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得1分。

4.2 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8分）

（一）已完成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照国家卫健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指标体系》定量测试标准化建设达到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及以上；★★★

提供证明，根据证明和评分要求给分：即：三级得4分，四乙得6分，四甲得7分，五乙及以上得8分。

（二）已申报测评但未完成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照国家卫健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指标体系》定量测试标准化建设达到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及以上；★★★

根据互联互通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进度，通过初审，得20%分；通过文审，得40%分；通过定量测试，得80%分；完成现场复审，得100%分；以四级甲等为例，通过初审得1.4分，通过文审得2.8分，通过定量测试得5.6分，通过现场复审，得7分。

（三）未申报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未参加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按照国家卫健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指标体系》定量测试标准化建设达到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及以上；★★★

按时提交共享文档测试部分内容，信息中心按照四级甲等要求根据53类共享文档测试结果给分，总分不高于2分。例如：提交53类共享文档（不含免测部分，下同），并且数据质量达到要求，得2分；未提交完全的、数据质量不合格的，按照通

3.标准对比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川卫办信统便函〔2023〕10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智慧医院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国家委在川医疗机构，委（局）直属相关单位：

为深入开展全省医疗机构智慧医院建设，加快推进医疗机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提升智慧化服务水平，推动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改善患者就医体验。现就2023年度全省智慧医院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方式

（一）评价组织

全省智慧医院评价工作采取省、市分级组织开展的方式进行，省卫生健康委负责三星级及以上智慧医院的申报组织、材料初审、现场评价及结果认定。各市（州）卫生健康委负责辖区内二星级及以下智慧医院（包含国家委在川、委（局）直属医疗机构）的申报组织、材料初审、现场评价及结果认定。

（二）评价流程

5月底前，医疗机构根据自身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在充分对标自评的基础上，按照拟申请评价星级自愿向省卫生健康委或所在市（州）卫生健康委进行申报，并提交相应申报材料。6月底前，省、市两级卫生健康委分别对医疗机构提交的申报材料进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豫卫信息函〔2020〕3号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0年河南省 数字化医院评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各省直管县（市）卫生健康委，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省直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2020年河南省数字化医院评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结合评审要求积极开展数字化医院评审工作。



重庆市智慧医院示范建设 评价指标（2021版）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信息标准应用部分

		四川 (2023版)		河南 (2020版)		重庆 (2021版)	
分值 占比	分值	占比	分值	占比	分值	占比	
		12分, 总分100	12%	约88分, 总分620	14.19%	约80.5分, 总分600	13.42%
主要内容	<p>4.1医院集成平台应用 (4分)</p> <p>(1) 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p> <p>(2) 实现周期性(每月)基础信息维护和应用; 与医院集成平台的数据实时进行交互和共享;</p> <p>(3) 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实现对接, 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p> <p>(4) 建立医院信息集成平台, 与区域信息平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p> <p>4.2标准化应用, 成熟度测评 (8分)</p>		<p>二、标准符合性 (50分)</p> <p>(一) 数据集标准符合性 (20分)。</p> <p>(二) 共享文档标准符合性 (20分)。(三) 交互服务标准符合性 (10分)</p> <p>三、(二) 与上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情况 (30分), 包含电子病历和健康档案调阅, 区域影像、病理、检验共享, 公共卫生业务互联互通。</p> <p>四、(六) 信息平台基础 (8分)</p>		<p>2.11区域协同 (32.5分), 主要包含数据上报 (16.5分)、远程医疗 (13.5分)、分级诊疗 (2.5分)</p> <p>3.1信息平台基础 (36分): 包含业务及数据服务 (16分)、数据访问与存储 (14.5分)、业务协同基础 (5.5分)</p> <p>3.2.1服务接入与管控 (10分)</p> <p>4.3.3区域数据共享 (2分)</p>		

四川省智慧医院评审标准

2020版

2023版

4.1医院集成平台应用 (2分)

(一) 已建立医院(集成)信息平台

(1) HIS系统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每项0.3分 满分1.2分;

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实现了病人主索引管理,可提供病人身份识别和合并基础信息维护日志,得0.2分,每连续提供1月增加0.1分 总分不超过0.4分;现场演示通过维护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基础数据同步、主索引建设和应用情况;

(2)基础信息实现了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或省基础资源管理及服务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和(实时或定时)同步,每项得0.1分,总分0.4。

(二) 未建立医院(集成)信息平台

(1)基础信息实现了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或省基础资源管理及服务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和(实时或定时)同步,每项得0.3分,总分1.2。

医疗机构已将本机构的基础信息(指机构(科室)、医务人员三部分 内容)共享至四川省基础资源管理平台。如四川省基础资源管理平台未查询到该被测机构的基础信息内容,则此部分内容为0分。

4.1医院集成平台应用 (4分)

(1) 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达到70%得0.05分,每提升5%加0.05分;(0.5分)

细则: HIS系统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 每项0.05分,满分0.2分;基础信息实现了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同步,得0.1分。

(2) 实现周期性(每月)基础信息维护和应用;与医院集成平台的数据实时进行交互和共享;(0.5分)

细则: 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实现了病人主索引管理,可提供病人身份识别和合并基础信息维护日志,得0.1分,每连续提供1月增加0.05分,总分不超过0.2分;现场演示通过维护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基础数据同步、主索引建设和应用情况。

(3) 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实现对接,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1分)

细则: 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完成对接,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每一项单向同步得0.2分,双向同步得0.3分,满分1分。

(4) 建立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2分)

细则: 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对接,得1分;实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得1分。

四川省智慧医院评审标准

2020版

2023版

4.2 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 (8 分)

(一)已完成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照国家卫健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指标体系》定量测试标准化建设达到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及以上;★★★

提供证明, 根据证明和评分要求给分:即:三级得 4分, 四乙得6分, 四甲得7分, 五乙及以上得8分。

同2020年版

(二)已申报但未完成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照国家卫健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指标体系》定量测试标准化建设达到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及以上:★★★

根据互联互通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进度, 通过初审, 得 20%分; 通过文审, 得 40%分;通过定量测试, 得 80%分;完成现场复审, 得100%分;

以四级甲等为例, 通过初审得 1.4分, 通过文审得 2.8分, 通过定量测试得 5.6 分, 通过现场复审, 得 7分

同2020年版

(三)未申报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时提交共享文档测试部分内容, 由信息中心按照四级甲等要求根据53类共享文档测试结果给分, 总分不高于**4分**。例如: 提交完全提交53类共享文档 (不含免测部分, 下同), 并且数据质量达到要求, 得2分; 未提交完全的、数据质量不合格的, 按照通过比例给分, 即 (数据质量合格文档数/53) ×**4**为最终得分。

(三) 未申报国家标准符合性测评

按时提交共享文档测试部分内容, 由信息中心按照四级甲等要求根据53类共享文档测试结果给分, 总分不高于**2分**。例如: 提交完全提交53类共享文档 (不含免测部分, 下同), 并且数据质量达到要求, 得2分; 未提交完全的、数据质量不合格的, 按照通过比例给分, 即 (数据质量合格文档数/53) ×**2**为最终得分。

4.评审执行

4.1医院集成平台应用(4分)

(1)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达到70%得0.05分, 每提升5%加0.05分;(0.5分)

细则: HIS系统与医院集成平台实现病人、机构(科室)、医务人员和术语字典的注册, 基本信息数据同步质量达70%以上; 每项0.05分, 满分0.2分; 基础信息实现了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同步, 得0.1分。

关注点:

- ✓ HIS系统与医院集成平台: 四项基本信息数据同步, 最高得0.2分;
- ✓ 医院集成平台与同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基础信息实现同步, 每项0.1分, 最高得0.3分。
- ✓ 医院集成平台建成情况。

(2)实现周期性(每月)基础信息维护和应用;与医院集成平台的数据实时进行交互和共享;(0.5分)

细则：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实现了病人主索引管理，可提供病人身份识别和合并基础信息维护日志，得0.1分，每连续提供1月增加0.05分，总分不超过0.2分；现场演示通过维护医院(集成)信息平台基础数据同步、主索引建设和应用情况。

关注点：

- ✓ 病人主索引管理：病人身份识别和合并基础信息维护
- ✓ 医院集成平台功能及可操作性考察：核心业务系统数据实时进行交互和共享

(3)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实现对接, 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1分)

细则: 医院集成平台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完成对接, 实现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基础信息同步和应用, 每一项单向同步得0.2分, 双向同步得0.3分, 满分1分。

关注点:

- ✓ 执业机构、执业医师、执业护士3项双向同步。
- ✓ 与省平台基础资源管理系统完成对接。省上打分。

(4)建立医院信息集成平台, 与区域信息平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2分)

细则: 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对接, 得1分; 实现交互共享业务数据, 得1分。

关注点:

- ✓ 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与区域信息平台对接内容
- ✓ 交互共享业务数据的范围

4.2 标准化应用成熟度测评 (8 分)

关注点:

- ✓ 看申报、证书等材料。
- ✓ 未申报家标准符合性测评的，请按照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发布的通知，提交测试文档。

5.关于互联互通测评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

国卫统信便函〔2022〕61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关于开展 2022年度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 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各有关单位：

卫生健康信息标准是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基础，对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国卫规划发〔2022〕30号）《“十四五”卫生健康标准化工作规划》（国卫法规发〔2022〕2号）要求，2022年我中心将继续坚持卫生健康信息标准开发和应用两手抓，不断加强全民健康信息标准化建设，加快推进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强化卫生健康信息标准的推广与应用，以测促用、以测促改、以测促建，促进各地区、各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和信息资源的集聚整合与互联互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测评内容

（一）区域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

对电子健康档案与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相关标准符合性以及互联互通实际应用效果进行综合测试与评价。

（二）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对电子病历与医院信息平台相关标准符合性以及互联互通实际应用效果进行综合测试和评价。

二、有关要求

（一）县级以上（含县级）卫生健康信息主管单位可正式申请区域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二级以上（含二级）医疗机构可正式申请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

（二）各测评申请单位可根据条件要求，自通知下发之日起通过中国卫生健康信息标准管理平台（<https://www.chiss.org.cn/cas/login>）在线提交申请。申请截止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资料经完整性审核后进入测评流程。

（三）申请资格条件：凡申请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五级的单位，需通过四级后隔年申请。

（四）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五级以下采取国家一省级分级管理模式，隶属于分级管理省份的申请四级甲等及以下等级的单位，由分级管理单位负责测评工作。

（五）标准符合性定量测试使用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统一下发的测试工具，测评分级管理单位负责测试工具数字证书的日常管理和分配使用。

三、其他事项

（一）测评工作管理与指标要求按照《区域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年版）》《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年版）》执行。

（二）联系人及方式：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 张黎黎，李岳峰
电话：010-68792564，2871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
2022年11月14日



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

指标体系

国家卫生健康标准委员会卫生健康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

2 数据资源标准化建设情况 (30分)

2.1 数据标准化建设情况 (15分)

评审内容	编号	评审指标	分值	等级要求	评分说明	指标说明
2.1.1 电子病历基本数据类	2.1.1.1	患者基本信息类: □无此数据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19	一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均不得分	1. 由评审专家根据系统管理系统的数据库结构或数据表结构或数据字典表的要求,抽取数据量,主要
	2.1.1.2	基本健康信息类: □无此数据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19	一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均不得分	
	2.1.1.3	卫生事件信息类: □无此数据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19	一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均不得分	
	2.1.1.4	医疗费用记录类: □无此数据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19	一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均不得分	
2.1.2	2.1.2.1	门诊诊查记录类:	1	一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均不得分	

2.2 共享文档标准化建设情况 (15分)

评审内容	编号	评审指标	分值	等级要求	评分说明	备注
2.2.1 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规范 第1部分:病历概要	2.2.1.1	病历概要: □无此文档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28	三级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1. 评审专家抽取由评审专家抽取可抽取的电子病历共享文档的数据库,基于电子病历的数据库表结构,抽取全部或部分产生的病历数据,抽取病历共享文档,通过抽取病历共享文档的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进行抽取、抽取和抽取。
2.2.2 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规范 第2部分:门诊(急)诊病历	2.2.2.1	门诊(急)诊病历: □无此文档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25	四级乙等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2.2.3 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规范 第3部分:急诊留观病历	2.2.3.1	急诊留观病历: □无此文档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25	四级乙等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2. 抽取病历一、抽取病历共享文档,抽取病历共享文档的数据库,抽取病历共享文档的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进行抽取、抽取和抽取。
2.2.4 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规范 第4部分:急诊抢救记录	2.2.4.1	急诊抢救记录: □无此文档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 □有,部分符合国家规范	0.25	四级乙等	有且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得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3.3 平台运行性能情况

评审内容	编号	评审指标	分值	等级要求	评分说明	备注
3.3.1 基础服务平均响应时间	3.3.1.1	个人注册登录:从业务系统录入个人注册信息,在系统信息平台注册成功并返回业务系统注册成功信息,查看从提交个人注册信息到返回注册成功信息的时间	-	无		针对数据库重要数据执行的备份任务,抽取最长时间的方式执行的,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
	3.3.1.2	个人信息查询:(总记录 50 万以上)在业务系统输入查询条件,查看从提交查询信息到返回查询结果的时间	-	无		
3.3.2 电子病历整合平台平均响应时间	3.3.2.1	患者完成门诊就诊后,交费,查看从提交就诊信息到门诊缴费完成的时间	-	无		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
	3.3.2.2	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从业务系统提交电子病历信息,在系统信息平台生成共享文档,并进行注册,完成注册并返回注册成功信息的时间	-	无		
3.3.3 电子病历档案服务平均响应时间	3.3.3.1	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从业务系统提交电子病历信息,在系统信息平台生成共享文档,并进行注册,完成注册并返回注册成功信息的时间	-	无		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抽取最长时间的时间。
	3.3.3.2	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打开一个已注册过的电子病历文档的时间	-	无		
合计			-	-		

5.1 测试准备

互联互通集成平台要运行一年以上。此外，针对现场测试需要准备：

- ◆ 双面打印机一台，U盘一个，电脑多台（内存16及以上，接入内网）
- ◆ 主要业务系统厂商工程师（平台，HIS，LIS，PACS，EMR等）
- ◆ 现场查验汇报PPT
- ◆ 医院定量测试申明（模板）、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
- ◆ 机房环境查验
- ◆ 现场网络环境拓扑及配置表
- ◆ 准备实际生产环境交互服务的调用接口

5.2现场核实

开展检查工作，估计2小时

- ◆ 基本信息核实。平台、中间件、其它信息系统版本等
- ◆ 观看系统改造情况演示，查看相关接口文档说明材料
- ◆ 确认测试环境是否为真实的生产环境
- ◆ 检查各业务系统环境真实性

区域平台互联互通测试，需要走访调查医院

5.3 共享文档测试

从不同科室不同日期范围（近一年时间段内）抽取10名患者（尽量抽取有手术记录的患者，如有中医与妇产科业务，抽取范围覆盖中医科、产科、儿科）

被测机构在2个小时内生成抽取患者本次就诊的全部种类共享文档，确认文档类型并根据情况配合测试员进行患者补充抽取。

测试员对比360视图与病案首页（电子病历系统），核查被测机构提交的共享文档类别的完整性

要求抽取患者所能生成的共享文档100%覆盖应测种类，若不能覆盖，则在10名患者之外补充抽取。

被测机构在2小时内提供全部抽取患者的三类截图：
1) 抽测时业务系统中的患者列表截图；
2) 该患者360视图中的界面截图（需清楚展示患者本次就诊涉及的诊疗信息）；
3) 该患者病案首页截图。

测试前

测试过程

测试工具 自动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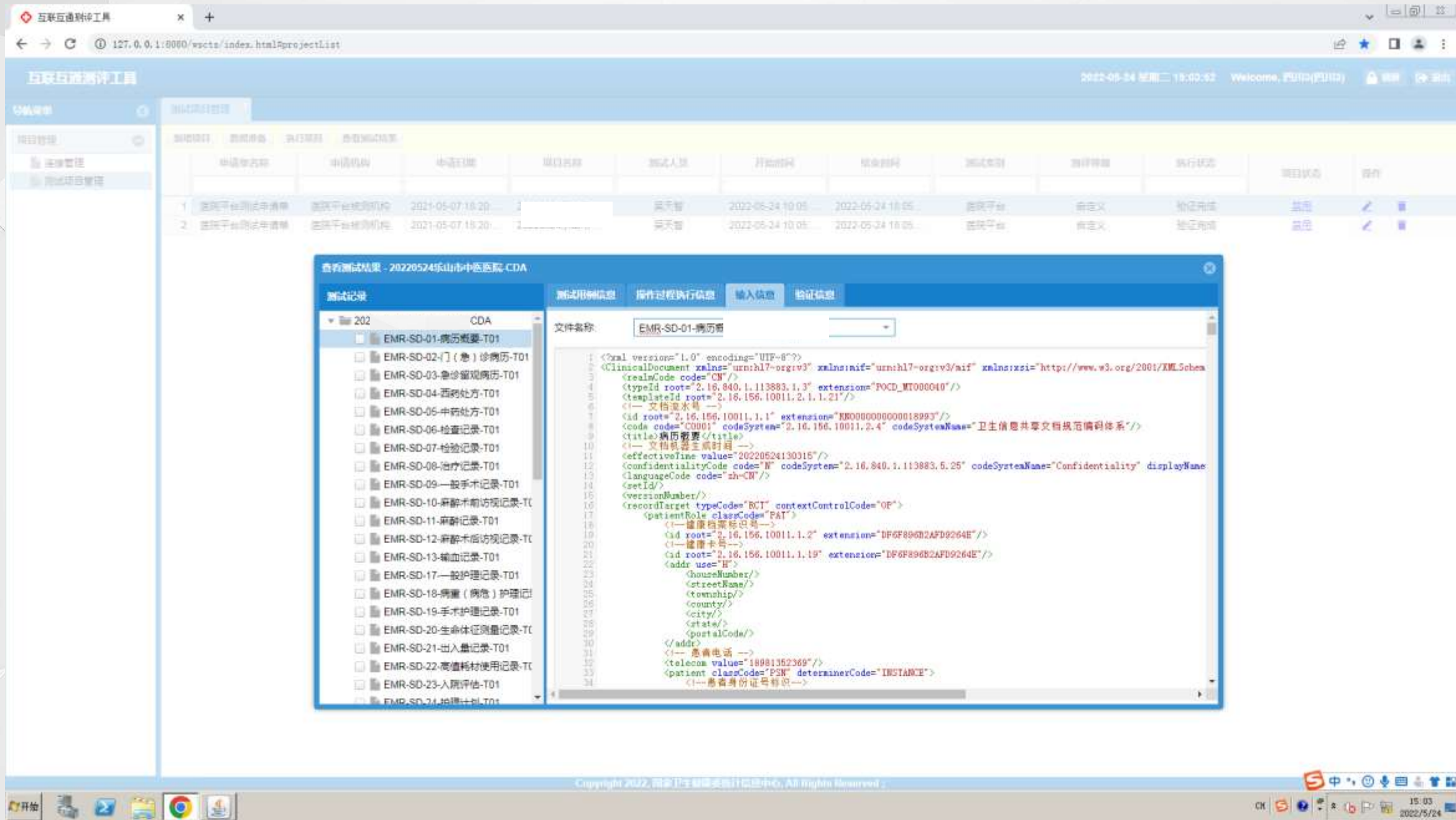
测试员在所抽患者的共享文档集合中，根据被测机构应测种类从**每一类中随机抽取一份文档**作为生产数据自动化测试对象，使用测试工具检测共享文档结构的规范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业务信息 系统截图

测试员从已抽取的53份共享文档测试数据中**随机抽取15份**（其中门急诊病历、住院病案首页、麻醉记录、高值耗材使用记录、输血记录为必选项）作为业务数据**比对测试对象**，被测机构在2小时内提供15份文档相应的业务系统截图。

验证真实性

测试员通过**对照业务系统截图**检测共享文档数据的真实性。



测试输入信息

5.4 交换服务测试（非注入类）

样例抽取

测试员在相应业务系统或是平台上相关功能里**抽非注入类交互服务数据样例**（对应申请等级及以下的非注入类服务均要测试）

软件测试

测试员根据抽取的数据样例信息准备相应的交互服务用例并通过**测试工具测试交互服务**。

真实性对比

被测机构提供相应交互服务的**执行日志截图**（ESB服务总线下的交互日志）和执行结果体现在业务系统或**平台上的功能截图**。

准确性验证

测试员通过测试工具检测交互服务返回消息的准确性，通过对照业务系统截图确定返回消息中**数据的真实性**。

互联互通测评工具

2022-05-24 星期二 10:47:09 Welcome, 西川(10/1/1)

互联互通测评工具

测试记录

测试用例信息 操作过程执行信息 输入信息 输出信息 验证信息

20 互联服务

- EMR-PL-04个人信息查询服务-FD1
- EMR-PL-04个人信息查询服务-TD1
- EMR-PL-07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
- EMR-PL-07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
- EMR-PL-10医疗卫生人员信息查询
- EMR-PL-10医疗卫生人员信息查询
- EMR-PL-16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F
- EMR-PL-16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T
- EMR-PL-16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F
- EMR-PL-16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T

```

1 <?xml version="1.0" encoding="UTF-8"?><PSPA_IN201306UV02 xmlns="urn:hl7-org:v3" ITSVersion="XML_1.0" xmlns:xsi="ht
2 <id extension="ec0f6a886170492f8cc10d542843c14a" root="2.16.156.10011.2.5.1.1"/>
3 <creationTime value="20220524102501"/>
4 <interactionId extension="PSPA_IN201306UV02" root="2.16.156.10011.2.5.1.2"/>
5 <processingCode code="P"/>
6 <processingModeCode code="1"/>
7 <acceptAckCode code="AL"/>
8 <receiver typeCode="RCV">
9   <device classCode="DEV" determinerCode="INSTANCE">
10     <id>
11       <item extension="MJECH" root="2.16.156.10011.2.5.1.3"/>
12     </id>
13   </device>
14 </receiver>
15 <sender typeCode="SND">
16   <device classCode="DEV" determinerCode="INSTANCE">
17     <id>
18       <item extension="HIP" root="2.16.156.10011.2.5.1.3"/>
19     </id>
20   </device>
21 </sender>
22 <acknowledgement typeCode="AA">
23   <targetMessage>
24     <id extension="22a0f9e0-4454-11dc-a0be-3103d6868807" root="2.16.156.10011.2.5.1.1"/>
25   </targetMessage>
26   <acknowledgementDetail>
27     <!-- 推送结果返回 -->
28     <text value="查询成功!"/>
29   </acknowledgementDetail>
30 </acknowledgement>
31 <controlActProcess classCode="CACT" moodCode="EVN">
32   <subject typeCode="SUBJ">
33     <registrationEvent classCode="REG" moodCode="EVN">
34       <statusCode code="active"/>
35     <subjectI typeCode="SBJ">
36       <patient classCode="PAT">
37         <!-- 患者ID -->
38         <id>
39           <item extension="WJ-0000221766" root="2.16.156.10011.2.5.1.4"/>

```

Copyright 2022, 国家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 All Rights Reserved.

10:47 2022/5/24

测试输出信息

5.4 交换服务测试（注入类）

被测机构根据测试员要求提供注入类交互服务的**调用日志**（ESB服务总线下的交互日志）截图。

5.5性能测试

被测机构操作相关业务，
测试员记录测试对象内的
“铺底数据量”（该类型
数据总条数）、截取相关
证明界面并根据**平台日志**
记录消息执行的响应时间。

工作内容/记录			
评审内容	评审指标	铺底数据量	平均响应时间
1、基础服务平均响应时间	1.1 新增个人注册服务：□1秒以内 □1-3秒 □3-5秒 □5-10秒 □10秒以上		
	说明：从业务系统录入个人注册信息，在医院信息平台注册成功后返回给业务系统注册成功信息。查看从提交个人注册信息到返回注册成功信息的时间。		
	1.2 个人基本信息查询服务：□1秒以内 □1-3秒 □3-5秒 □5-10秒 □10秒以上		
	说明：（总记录50万以上）在业务系统输入查询条件，查看从提交查询信息到返回查询结果的时间。		
2、电子病历整合服务平均响应时间	2.1 门诊结算完成的时间：□1秒以内 □1-3秒 □3-5秒 □5-10秒 □10秒以上		
	说明：患者完成门诊就诊后，交费。查看从提交就诊信息到门诊结算完成的时间		
3、电子病历档案服务平均响应时间	3.1 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1秒以内 □1-3秒 □3-5秒 □5-10秒 □10秒以上		
	说明：从业务系统提交电子病历信息，在医院信息平台生成共享文档，并进行注册，完成注册后将注册成功信息返回给业务系统。查看从生成单份共享文档到返回注册成功信息的时间。		
	3.2 电子病历文档调阅服务：□1秒以内 □1-3秒 □3-5秒 □5-10秒 □10秒以上		
	说明：打开一个已注册的电子病历文档的时间。		
说明：要求直接截屏（全屏截图且包含系统时间），并明确框选出关键信息。性能测试日志截图命名方式为“1.1-新增个人注册服务-日志截图”的格式。所有性能测试日志截图放置在以“性能测试截图”命名的文件夹目录下。			

5.6测试收尾

- ✓ 形成定量**测试记录表**；相关纸质材料由医院**盖章**。
- ✓ 提取时间段记录**打包电子数据**，U盘存储（视一月范围内数据量大小）。与纸质材料一起，**现场封存盖章**。
- ✓ 若测试未全部通过，需联系分级试点管理单位（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若允许复测，则以**正式函件申请**。
- ✓ 对测试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反馈**。

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

定量测试记录表

被测机构:		
测试人员:		
测试时间:	2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四川省妇女儿童医院
成都医学院附属妇女儿童医院

谢谢！